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股票特力A（证券代码：000025）股价连续三个交易日（2013年12月10日、2013年12月11日、2013年12月12）累计涨幅偏离值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价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核实的情况说明：

- 1、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本公司未发现有公共传媒报道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近期不存在计划对本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以及其他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也不存在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截止公告之日，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

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其他风险提示

1、本公司目前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以及其他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在未来三个月内也不会就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事项进行筹划。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如果本公司有需要披露的信息, 本公司将及时在指定媒体上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